

# 新番上

THE AMAZING EXOTIC ADVENTURE OF NOVOLAND

WWW.NOVOLAND.COM.CN

VOL.026 江南 主编



地理志

異魅夜譚 X

Phantasmal Novomeron X

Written by ISOTONE / 青等  
LEA / 蒸汽男孩 / PK吐 / ESC / 蟑蚊

我是在熙园的旧宅里发现这本无名之书的，看见的时候灰尘堆积的厚度已经超过了扉页，封面没有任何字，书名或者是谁的作品，一律没有写。

唯有书中一幅幅的山水图画技法精湛，皴法宛若当世大家。

字句的墨迹、一页的画作，都不由让人想象一个无名的旅人，背着自己的行囊，走过西陆的毒沼和北陆的荒原，在宁州的青森听风中的鸟鸣，乘船在海市里闻见异香飘散。还有那些掩埋在月光里的暗夜传说，深夜里细细的低语，伥鬼熟悉的面容和僵硬的行动，又让人夜半读来，心生畏惧。

如果一个人看过世上所有的风景，听过久久搁置的刀剑在暗夜的呜鸣，对他来说现实和想象的界限一定很稀薄吧？真羡慕啊，那些鬼魅与人暗夜同行的时代。



地理志

異鬼夜譚 X

The Journal Novomeron X

Written by ISOTONE / 青等  
LEA / 露汽男孩 / 张旺 / ESC / 鬼蚊

我是在熙园的旧宅里发现这本无名之书的，看见的时候灰尘堆积的厚度已经超过了前一页，封面没有任何字，书名或者是谁的作品，一律没有写。

唯有书中一幅幅的山水图画技法精湛，皴法宛若当世大家。

字句的墨迹、页面的画作，都不由让人想象一个无名的旅人，背着自己的行囊，走过西陆的毒沼和北陆的荒原，在宁州的青森听风中的鸟鸣，乘船在海市里闻见异香飘散。还有那些掩埋在月光里的暗夜传说，深夜里细细的低语，伥鬼熟悉的面容和僵硬的行动，又让人夜半读来，心生畏惧。

如果一个人看过世上所有的风景，听过久久搁置的刀剑在暗夜的呜鸣，对他来说现实和想象的界限一定很稀薄吧？真羡慕啊，那些鬼魅与人暗夜同行的时代。



Illustrated by 蒸汽男孩

## 雁落崖

### 缘起 ORIGIN

本来山川河流悬崖瀑布一般的景象应该是大自然的造物，可是九州之上偏有一个种族，他们的创造能叫大自然都瞠目结舌。

在北邙山的山脉上，有一座悬崖。这座悬崖是从一座山峰最正中、最厚实的地方被竖直劈开，悬崖之下就是一片宁静的湖水。如果你有一根足够长的线，铅坠便能向你证明这座崖面是真正的竖直，当铅坠停在湖水最贴近崖壁的一点上时，线的这头也刚好贴近山崖的断面的最高处。

如果这样的造物是大自然的手笔，反而会让人少惊叹一些。但是断崖侧面丈深的形状完全一致的锥形裂口，和崖壁上闪耀的水晶结晶却又让人轻易想到，大自然并不需要留下这些痕迹。

这里被称为雁落崖，是雁返湖之战过后，洛族撤入地下之前留下的最后遗迹。

### 历史 HISTORY

在漫长的九州历史之中，洛族从未让出“最顶

尖的技术拥有者”的宝座。早在华族还只能用简单工艺铸造金属箭头，再将它们绑在木杆上的年代，洛族就已经能打造出砂钢甲片了。人类的箭头射不穿洛族的盔甲，人类的盔甲也挡不住洛族的弩箭。

如果是一个人类君王掌握了比同族精进如此之多的技术，他一定会欣喜异常地四处征战。但是洛族和人类不同，比起如何将这些创造物投入战争，它们更想研究出更加复杂的创造技术——不管有没有用。

那时洛族仍然支配着整个越州和小半个宛州，他们和人类还是正常相处。偶尔在人类城市里，也能看见洛族的工匠和苏行在贩卖他们的造物。

唯一在地面上见到他们的机会，是每月的地火节。所有的洛族男女都会带着自己最满意的作品出现，接受阿洛卡的审视，再向真神献上自己最真挚的信仰。

在越州的洛族乐此不疲地重复着发掘与创造的过程时，人类社会的技术却在不断地前行。比起洛族对创造的愉悦的追求，人类的追求就要简单多了。只要造出能刺穿洛族制造的铠甲的箭，和能抵御住洛族武器的盾，就足够了。他们想要更多的土地。

当洛族反应过来的时候，胤皇朝已经挥军直指宛、越，打破华族和洛族维持了近八百年的和平。毫无防范的洛族完全没有意识到，处心积虑的华族用了数代时间研究武装，直到胤朝的骑兵冲到自己的都城下时，洛族们才发现他们的弓箭已经无法穿透华族骑兵的铁甲了。

辉煌的洛族王国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就被胤朝的大军粉碎了，就连王国的东南端通向北邙山的退路也被迂回的骑兵们封锁。

三百万洛族残部聚集在西江中游狭小的地带里，他们中大部分都是老弱病残，有战斗力的正规军几乎在之前的战斗中伤亡殆尽，幸存部落的阿络卡和苏行召开最高评议会，决定向雷眼山雁返湖方向突围。无畏的洛族前赴后继，生生以血肉冲开了胤军的防线。胤军的骑兵和乘着马车的轻装步兵在鬼怒川追上了洛族，洛族不得不将手无寸铁的部落整个派出，以血肉阻挡胤军追击的脚步，百余万洛族平民因此被屠杀。残余的洛族最终进入了雷眼山，重新集结并会合了雷眼山洛族部落。

如果不是严谨死板的洛族中也有些离经叛道的存在，这个种族一定已经完全灭绝了。

所谓离经叛道，并不是说他们放弃了创造，转去练习武技，而是他们的创造被整个种族认定，是不可能为真神所接纳的。

雷眼山附近就曾经有这样一批洛族，他们执着于创造武器，即使他们本意并非如此，他们所制造出的带有强大毁灭性的作品，无疑是作为武器出现在任何一场战争中的。最初，他们尝试了类似于魂印兵器一类的刀剑。他们试图把单一秘术的星力封印在匕首里。在地火节上，被这柄匕首刺中的树木一下就化成了枯炭，树叶变成飞灰落回匕首上，在地面留下一个清晰的影子。他们创造出的东西没能获得赞美，而是被狠狠唾弃了。

然而，这批洛族仍然没有意识到问题到底出在哪里。洛族相信真神会赐给他们创作的愉悦，而一切带来毁灭的创造，都背离了真理。但是这群洛族却仍然坚持在自己的道路上，他们相信自己的技术，他们不断用毁灭性的作品参加地火节，直到有一年，在他们演示时摧毁了整整一座矿山。矿山塌方，断了洛族制作物品时需要的原料矿石。在矿坑恢复之前，或者重新发掘出一处矿脉之前，整个部落都必须放弃手中的作品。他们也因此被部落定论“他们是真神的叛徒”。这对于洛族们来说，无疑是最沉重的审判。

然而当洛族被人类追得穷途末路时，这些被真神放弃的洛族所创作出的武器第一次派上了用场。这些创作者们从来没有厌弃过自己的作品，他们并未如其他洛族一样将未被看好的作品毁灭，而是将所有造物都放在了一个山洞里。终于在整个部落危难的时候派上了用场。

就在越州的雁落崖，他们提前将一整套水晶与精钢打制的裂地锥打入了山体中，最后幸存的同胞刚刚通过山峰，他们就发动了早就印刻在水晶锥的秘密。整个山体在强光中裂成了两半，人类的追兵与半个山体一同落进了山下的湖中，连同发动时所用的水晶锥。

这些被部落所抛弃的洛族，却成了部落最后的救世主，护送着自己的同伴走上最后一段逃亡之旅。而当时追击他们的人类军队，也成了种族作战中，第一批丧生在洛族的大型作战器械下的牺牲品。

在紧急召开的阿络卡联席会议上，与会的阿络卡们意识到洛族保持了数千年的装备优势已经丧失，而体型劣势空前凸现。他们不得不放弃了原本和华族保持一致

的步骑协同战术，转而发展以追求远程攻击和大覆盖范围的大型作战机械为核心的战术。由于这些大型作战机械几乎完全不具备机动性，洛族的主导战术思想至此由进攻转为防御。

在随后的“雁返湖大战”中，乘胜追击、希望一举消灭洛族的胤军，成了这个战术的第一个牺牲品。此战之后，洛族重新退居山区地下，而胤军亦无力进攻。自此，洛族与人类长达五百年的隔绝时代开始了。

## 落雁 CLIFF

因为最初在雁落崖追踪洛族的人类全被陷入了山下的湖水中，这段陡直的崖壁并没受到太多关注。虽然仍然有只言片语流出，但是绝大多数人都只是将这段故事当做一段笑谈。毕竟能将山体整个劈裂开的技术，想想都觉得过分不可思议。一直到姬野的弟弟姬昌夜登基之后，这段技术史上的巅峰才被发掘出来。

雁落崖的上端是一处非常险要的道路。姬昌夜在位时期，有一位大胤军官负责押运军用兵器，行至雁落崖顶时，因为地势太险，整个车都翻到了崖下，沉入湖底。

在当时，遗失军械是死罪。军官害怕自己受到制裁，就想用尽办法将军械捞上来。如果东西找回来，最多算是延误军机，若是找不到，就只能以死谢罪了。军官划着船，在船上绑着一块巨大的磁铁，去湖中去打捞。磁铁上很快传来叮叮当当的响动，船的吃水线也越来越深。他欣喜地划至岸边，却没有看见他



Illustrated by 张旺

遗失的那些刀剑，只捞到一堆奇怪的、不明用途的铁器。

打捞工作进行了三天，奇怪的物件越来越多，却还是没看到遗失的军械。正路不行只好走偏门，他想起当时的皇帝宴敬德帝姬昌夜非常喜欢奇异的工艺品，或许讨好上级欢心也能救他一命呢。无奈之下，他只好找了一个匠人，将其中一个带着齿轮和发条的金属部件改装成了一个带指针的工艺品，齿轮和发条不断旋转，指针就也跟着不停旋转。那其实是个旱钟的雏形，当时的九州还是没有旱钟的，这是第一件。

这件旱钟辗转到了姬昌夜手中，但是这件工艺品依然没能救成这位军官的命。姬昌夜先是十分欣喜地赏玩了许久，又问清了整个物件的来历，最后还是惋惜地以“军法无人情”为由，将这位军官斩首了。这位军官丢失的军械足够导致数千大胤兵士的死亡。玩忽职守的罪责是不可能靠一件工艺品补偿的。

军官犯下的过错没有减少姬昌夜对这件工艺品的喜爱，他将这件玩物摆在宫中最显眼的紫檀木格上，时不时还会当做计时器使用。直到有一次，一位洛族的苏行入太清宫与姬昌夜商谈军械改良，一进门，苏行就被这件金属工艺品的核心机关惊住了，他疾呼着说，这并不是一件工艺品或者钟表，这是能自动连发的弩箭机关核心部件，只要固定好弩箭扣动一次机括就能自动连发。即便是在洛族最古老的典籍中，这种精妙的技术也早已经遗失了。

直到现在，雁落崖上的晶体依然在不断闪耀，我亲眼去确定过那些一样规格、排列整齐的缺口，和完全垂直于地面的崖壁。现在已经无法得知，雁落崖是否真的是因洛族而出现，但是湖泊里不断闪烁的光点下，一定密布着那些随着战争死伤而遗失的技术巅峰。

## 九原城的越人坊

### 越州与越人 THE FAR REALM

横贯东陆的雷眼山将澜州与中州隔在北方，再有北邙山将宛州挡在西侧，连绵的山脉就这样把越州锁在了东南。同时锁住的，还有九州之上最复杂的地势以及人类之中最难捉摸的越州原住民——越人。

九州的居民大都相信，越州是不可能被穿越的。一方面是因为地势复杂难走，更多的是因为，这些地方都有不少危险诡秘的说法。作为越州州界的两座高山都是九州出名的险地，雷眼山庞大的山体本身就是无尽的迷宫，北邙山在恶劣的风雪之余还有行尸走鬼一类的传说。越过州界之后目之所见的清余岭，虽然线条柔和且满眼生机勃勃，实质上却是一座活火山，地震多发，甚至很容易喷出熔岩和毒气。湿地土地肥沃而多植物动物，但是却四处弥漫着毒瘴，在这样的环境里，每一次呼吸，都会带走它们几瞬的寿命。这样的传言在宛州和中州格外多，如果把它们抄录集结起

来，几本书都写不完。

对于一般的华族来说，越州土地上的百分之九十都是修罗场，步步都要赔上性命。但是这些修罗场中却并不缺少人迹。在东陆越州的山林中，生活着被统称为“越人”的部落，没有人统计过“越人”一共分为多少个民族，因为他们的文化和东陆正统的士族文化差别太大。一些地处偏远的部落不仅语言不通，甚至连通译都找不到。

在一般华族人看来，越人茹毛饮血，穿着简陋，他们身上涂着油彩，尖啸着在森林中追逐野兽，说着不与任何地区相通的语言，他们甚至不知道越人住在哪里。

越人的平均寿命很短，还不到四十岁，疫病、瘴气、毒蛇、部族械斗都会过早地夺走他们的生命。越人的男子十四岁就被看作成年，女孩十三岁就会出嫁，他们的男子猛虎般勇武善战，而女子莲花般妖娆妩媚，但是这一切都只在区区的几年里。很快残酷的生存环境就会把他们的体力和美貌都磨损了，他们衰老得比其他地方的人快一倍。

所以越人的情歌热辣而挑逗，少年男女就会纵情于烈酒和交欢，其实这看似狂放的行为背后，是浮生短暂无法等待的悲剧。

越人敬奉鬼神，他们有着华族的土族无法理解的信仰与崇拜。他们会十分敬奉鸡这种生物，甚至为它专门准备祭祀。然而当他们对天和代表祖先的树木进行祭祀的时候，也能毫不犹豫地杀掉被他们敬奉的鸡，作为祭品。当越人的祖先死去时，他们就将他埋入地下，并在坟墓所在埋下一颗树种。当树种生发成长为大树，他们也会去祭拜，认为祖先灵魂融入了树中，从此可以庇佑后代。越人的战士往往会在战前从祖先树上获取原料编织藤甲，当甲冑为他们抵御了伤害，那便当真是“祖先庇佑”了。

即便是在越州出生的离国人眼里，这些原住民也像是露宿的凶猛的野兽，不知何时就会扑上来切下自己的脑袋，然后挂在腰间当做战绩炫耀。

## 历史 HISTORY

九原城在越州西北角，是越州的“文明中心”，在越人文化包围下少有的华族城市的典范。

九原城是东陆皇帝为了离国僕所建立的都城，全城按东陆城市建制，木石结构。在现时的越州，只要去九原城内就能看见越人的民居与文化全貌。王城俯视下均是青石砖铺成的道路，有一片裸露的土地，低矮的茅草屋顶和越人作为图腾崇拜的树木覆住土壤，雷烈之花在缝隙中丛生——这里就是越人坊，完全还原越人部落的建筑。从王城前的官道跨入越人坊，便能感受到“一步文明，一步荒野”的鲜明对比。

最早的九原城是没有越人的。

蔷薇皇帝统一整个东陆之后将眼光放在了越州的林区上。对于文化和语言完全不通的部落，白胤想到了一个四海通行的解决方案——酒肉。使者们带着烈酒游走在越州的树林间，每走过一个部落，就收获一张归化的契约。终于整个越州，都归化在大胤王室的统治之下。



可惜只是名义上。被帝都使者用酒灌倒的越人部落首领酒醒之后，就又是赤裸着上身狂野地出现，还是喊着听不懂的语言。蔷薇皇帝在越州西北设了离国，来管理这群没有规矩的野人，“施行王化”。可惜华族帝国的实际控制力，只有清余岭北面平原中两三郡的土地而已。对皇帝的每一条政令，越人的配合度都低得令人发指。温顺体贴的时候整个部落躲进山里找不着，一般情况下直接举着刀冲撞帝国的官吏。

在这片土地之中，华族先民们修筑了九原城，完全按照华族城市的范式，作为守备的中心、文明之火的熔炉。以此为依托，他们在险恶的越州立稳了脚跟。而对于聚啸山林的越人来说，“城市”成为了他们不能也不愿意攻占的对象。

也凭借此城，被分封到这里替天子守国门的离国侯，才总算有了点这片土地“主人翁”的样子。尽管如此，越州也保持着“每年一小乱，十年一大乱”的和平程度。

打破了文明与野蛮界限的人物，叫做嬴无翳，离侯嬴无翳，“威武王”嬴无翳。

分管越州的离国侯一直被帝都中的权贵们称为乡下诸侯，他们穷困而不被重视，永远走不进政治的中心光圈。事实上，比起和帝都方面的政治交涉，离国侯们可能更擅长和越人周旋。

一直到大胤建立七百年的時候，越人和离国同时迎来了历史的转折——嬴无翳君临越州，成为了新一任的离国侯。嬴无翳是华族和越人的混血，身体里有一半的越人血统。他本不该继承王位，却在政变中射杀了自己的兄长，接掌离国侯的印信。

或许嬴无翳是历史上唯一一个对越人不加防范的离国侯，甚至他改变之时，有七十二部的越人自各个方向冲入九原城，为他鼓噪声势。从这点上说，越人和离人，难得地将嬴无翳奉为了他们的共主，就如当年的蔷薇皇帝一样。

嬴无翳继位之后的第一件事，就是铸刀。这非常符合越人的传统，在越人部落中，只要有男孩子降生，父亲便会打造伴随孩子一生的佩刀给他。携带这样的刀，即使走在遮天蔽日的密林里，走进祖先的埋骨地，也是神鬼不侵的。铸刀一事吸引了越人首领的注意，这些一直被视为蛮荒野人的首领们惊喜地发现，这位离国侯从小到大的行为模式都非常符合越人“尚武精神”的习俗，特别是那些被离国官的官吏们视为“过分勇武”的，诸如“手持铁鞭身骑骏马在街市上狂奔”一类的事迹。

和这些相比，更吸引越人的，是嬴无翳对他们需求的敏锐洞察。越人的生活环境太残酷了，瘴气、疫病、虫蛇、部族械斗都在蚕食着他们的生命，越人的平均寿命还不到四十岁。在纵情交欢和尚武狂放的生活方式背后，都是浮生短暂无法等待的无奈。为了脱离这样的生活环境，他们几乎可以付出任何代价。

嬴无翳组织了历史上第一支越人军队。他借以横扫天下的“雷骑”和“赤旅”，便主要是由越人组成。越人悍不畏死的冲锋，自此留在了九州的军事史上。

为了嘉赏越人的功绩与牺牲，嬴无翳打开了越州都

城九原的门户。在东陆之上，终于有一座适宜人居住，也愿意接纳越人一切的城池，为他们敞开了大门。

多年后当威武王嬴无翳手握断岳绝云，一身红甲站在太清宫中压低皇室的头颅时，他的身后也有一名越人战士赤裸上身，脸上用故乡的树汁描绘着求战的图腾，腰间挂着敌人的头颅，与威武王同进退。

自此，没有人再敢轻视越州离国为乡下，也再没有人能遗忘越人的骁勇之姿。

## 越人坊 ANCESTOR SOUL

最早跟随嬴无翳的越人部下，来自于他母亲的部落——苦莲。这个部落的名字翻译过来是“莲”的意思，因为他们善于制作各种极苦的药，所以又称“苦莲”。苦莲部落的聚居地和九原城之间只有数座山，一直是个和华族关系友好的部落。

嬴无翳的表弟燃陀，也就是他姨娘的儿子，是个彻头彻尾的越人。燃陀在三岁时，从一群玩泥巴的孩子里被抓出来，洗干净了换上漂亮的衣服，送到九原城里作为嬴无翳的玩伴，那时嬴无翳只有四岁。自此一生跟随嬴无翳，最终统一了越人各部，被称为“越陵君”，是实际上的南蛮之王。

燃陀回到苦莲部落后，就开始宣扬嬴无翳的威名，那时嬴无翳还不到二十岁，只是离侯的一个庶子，已经被周边的越人部落视作将来要侍奉的主人了。



十九岁时，离侯薨。嬴无翳在越人战士的支持下挡住了哥哥从离国宫带出的四百禁卫，亲手一箭射死了本应继位的离国长公子，坐上了离侯的官座。

庆功宴上，嬴无翳问随身替他挡刀的越人侍卫丹甘，想要什么样的赏赐。

丹甘沉吟了一下，似乎是在思索怎样的请求方式才能配得上这个愿望，最后竟然以东陆的礼节跪在了地上。他这样对嬴无翳说：“越人生活在林区之中，却从来不曾支配林区，反而被自己的居所侵蚀生命。在您的母亲离开苦莲部落时尚且只有十五岁，部落中尚有百余战士，十几岁的少年占一半之多。但是如今苦莲部落却只剩下一半人了，跟我来侍奉您的六人都有一半身体成了树木的养料，再无青年。如今您的母亲已经过世，但是她的生命传承到了你的身上。你刚刚十九岁，才成为一国诸侯，想必你的战意还将传承至更远的地方。苦莲的越人之血，又要如何传承呢？我们越人并无他求，只想在九原城内要一片，属于越人的土地。”

不要说给越人一片九原城的土地，当时就连让越人进入九原的先例都从未有过。但嬴无翳既然已经当着越人七十二部的面答应过要回报，自然没有理由此时反悔，就答应下来，在场的越人战士都欢欣鼓舞。但是嬴无翳的老师李桐还想让嬴无翳维持一个“东陆诸侯”的名分，他不想嬴无翳将离国的规矩全然破坏，于是他补充说，在九原之中，你的身体能占多少土地，便将多少土地许给你。

丹甘慨然一笑，提着刀走出了嬴无翳的宫中。他从九原城中心的青石路上径直向前，走出了大约五十步距离，就在城中心，九原城宫城俯仰可见的地方，他下划开了自己的手臂。鲜血随着他的脚步拖出长长的痕迹，直到不支昏迷，才倒在了这片鲜红的土地上，那是他圈出的、专属于越人的土地，在他们渴望许久的越州正中心。

丹甘让嬴无翳彻底明白了，越人到底有多么渴求越州深山之外的生活区域。丹甘画出的土地之上的青石砖被整块掀起抛弃，土壤裸露出来，这片土地日后将被建起越人部落的茅草屋，越人们可以在这里按照自己的方式自由生活。

丹甘作为嬴无翳的护卫，一生随嬴无翳征战南北，历经无数战斗，最终还是在殇阳关下受了重伤，跟随嬴无翳回到九原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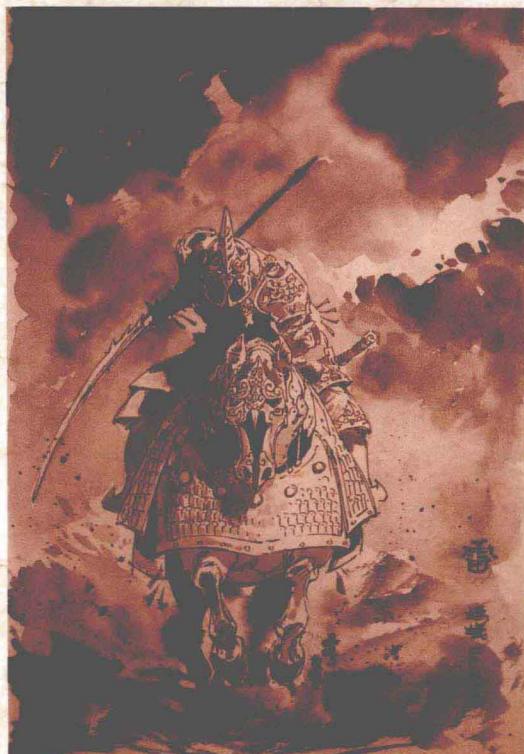
丹甘带回越人坊的，是所有斩获的头颅。他骑着马，带着满身的伤经过越人坊，突然所有伤口溅出血来。他对嬴无翳说，其实他的体力早已耗尽，只是越人的习俗，获胜的战士必须带着敌人的头颅归故里。他自感命不久长，已经没有力气回山中的部落里去了，唯愿离国候许他去越人坊赴死。

在威武王和离军所有将领的注视下，这位最后的越人战士在雷烈之花的映衬中，策马驰过九原宫城前的青石路。他左手提着殇阳关下斩获的将领头颅，右手高举着战刀，跃上越人坊裸露的土壤，在最后一声战吼里，他终于闭上了眼睛，一头栽倒在地。

越人在丹甘倒下的地方埋葬了他，又在其上种上了代表祖先的树木。树木第二年就生长成形，其上的树疤大而圆，越人都说，这是英雄丹甘的眼，在看着他的越人后代，观察，并且庇佑。

我亲眼去看过越人坊，那里已经成了越人真正的第二故乡。曾经不被理解的越人文明，终于被直接放置在了越州都城九原的最中心。并没有想象中的野蛮与恐怖，建立在土地上的茅草民居，作为坟墓而被保留的图腾树，如雷烈之花般不灭的战意都带着淳朴与直接的魅力。

现在看来，越人坊的地域已经远不是一人的鲜血可以涂尽的。听闻有时葬着丹甘的图腾树会一瞬间开满红花，又在一夜之间落尽铺满，也许丹甘的意志也生长到了树的枝叶花朵中，要将越人坊的边界，推向更远的地方。



Illustrated by 蚂蚁



王城俯瞰之下的越人坊，  
金碧辉煌之地的下面，  
低矮茅屋映入眼帘。  
一步文明，  
一步荒野。



Illustrated by TRYLEA

树眼跨世凝望世间，  
子辈生息繁衍，  
全赖先祖庇佑。

-THE END-

# 想不到的人生

江南

我曾经构想我的人生。

十二岁的时候我的理想是成为国务院总理，之所以不是主席是因为我不太喜欢主席的发型。我幻想我十四岁就成为总理，因为我的卓越才智被全国人民期待，在重大灾害的现场我的到来总是令人泪流满面。

十六岁的时候我意识到我已经没法成为一个十四岁的总理了，在炎热夏日的游泳池里我度过了十四岁生日，穿着红花泳衣的女孩和蓝花短裤的男孩噗咚噗咚跳下水，我像尾小鱼那样钻过人群，忽然意识到在茫茫的人海中我是那么的渺小……并没有国务院的英俊使者出现在游泳池的岸边通知我去赴任。

我仍未放弃出人头地，十六岁到十八岁的理想是成为某个秘密组织的年轻领袖。因为我并没有接受过任何特殊的训练，所以我显然不能通过层层筛选竞争上岗来成为领袖，唯一的解释就是宿命，我的宿命就是要成为正义的朋友，而因为宿命中我是正义的朋友所以世界必然正在经历某场巨大的危机——我跟那个年纪的少年一样总是逆推世界，为了成为英雄会毫不犹豫地设定世界正在经历一场不为人知的浩劫——而在某一天到来的时候会有腰细腿长穿着连体作战服的妹子（因为我当时很喜欢《战国魔神》里那个女机师还有《六神合体》中的女主角罗塞，她们都穿着紧身的连体作战服，所以那时连体作战服是我的最高审美）忽然从天而降出现在我面前，严肃地问我：“你做好准备了么？”我当然不会像路明非那样犹豫再三，我会用比她更加严肃的语气说：“为了人类！我们还等什么呢？”

是的，我确实是用了我童年的幻想来写路明非，只是动笔的时候我的审美已经变了，所以诺诺小御姐穿着套裙高跟鞋和成熟的紫色丝袜。

很显然这位穿连体作战服的伟大女性并未如期到来，也许她在茫茫宇宙的高速公路上塞车了吧……说真的我直到今天还蛮期待她的，希望她送来我那身连体作战服的时候，我还不至于发胖臃肿穿不进去。

二十到二十六岁的理想是成为新兴企业家，我开始喜欢商务人士的格调，坐着头等舱来往穿梭，入住每个城市最豪华的酒店，每分钟都在忙碌，接起电话永远是：“Serena，我正在和Shirly开一个很重要的会，跟陈先生的约见请帮我延迟15分钟，另外请帮我煮一杯特浓的蓝山，订明天最早班去曼哈顿的航班。”这个调调。为了这个理想我研究各种奢侈品，观看所谓“美国MBA必看”的“学徒”节目（这个节目教人如何成为一个年轻的商务精英），努力提升我的英语聊天水准（导致我今天只会用英语聊天讲不了任何正经的话题），给自己购买了正装和意大利皮鞋。这段时间的修炼帮认清世上各种装逼犯，每天他们在我面前说起他们名叫Shirly或者Serena的美女助理时我就开始暗自发笑，如果他告诉我他只喝某个特定产区的巴西或者蓝山咖啡我就会起身要求去洗手间，否则我会忍不住笑出声来，如果他对我说他最近厌烦了总飞美国，西北航空的头等舱服务真是太差劲了等等……我可能就会忍不住协助他把这个牛逼吹得越来越大，比如向他热情地推荐新航A380的双人平躺套房，并严肃地说巴布亚新几内亚的某个小产区的咖啡才是咖啡的精髓，我一次性地采购了它10%的产量等等。

协助别人装逼看着他频频点头是一个很欢乐的事情……因为我自己曾经就是这样的装逼犯。

如今我的理想全都破灭了，我成了一个作家。我白天疲于奔命地开会，晚上疲于奔命地写作，我有了很高的销量，但读者们在网上对我喊打喊杀抱怨我写得太慢了。

我有些疲倦了，但我喜欢这件事，我因为写作获得了荣誉，我也因为写作结识了朋友，我曾经在新书的发布会上接受万众欢呼，也曾在数额巨大的合同上签字落笔。

当然最有乐趣的是写书嘲笑三十岁之前的自己，也缅怀三十岁之前的自己。因为三十岁之前我那些浪漫不靠谱的理想，我才有今天的自己。

你永远不会知道人生会给你什么，但永远都不要放弃幻想。



传说中象征财富的星辰填满，从未如此明亮。

国朝商业之隆，古所未见；

士民银资之盛，直凌皇府。

宛州，山原富庶，水系通达，

九州大地上财力的渊薮。

唯利是图的人心为金铢银毫插上翅膀，

俗世的繁华一飞冲天。

宛州商会最高领袖设立专职“绣衣使”，

持牌执法，监督十城商业秩序。

应运而生的第十三位绣衣使——素星痕，

缓步登上了历史的舞台。

2012年《九州志》主打人气连载作品

北大才女苏梨叶

即将为你打开九州世界的另一扇大门

单行本八月初温情上市，敬请期待！

苏梨叶，

女，北京人。

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学系，

热爱文学、戏剧创作。

九州志作家。

目前写过武侠、幻想和历史三种作品。

代表作：

《弥天》系列，《十三绣衣使》。

# 十三绣衣使

13TH  
CLOAKED  
AGENT

阿流主笔

九州星辰秘术绘本系列

《星空秘藏·茉云海》，

即将登陆《九州志》。

全彩画面，深情阐述，

“猎金者”素星痕的秘术故事。

星辰的变化，财富的流转，豆蔻少女莫测的心。

在这个世上，总有一些事情，谁都无能为力。

“我要做的，就只有好好的，保护好他们。”





Illustrated by 阿琉

# 星空秘藏

## 雪夜城

“神照”，  
印池-太阴链路，  
无波之道的无上秘术。  
众神烛照之地，  
一切思虑都无所遁形。

原映雪，  
辰月“寂”部教长，  
身染红尘，心似古井。  
古井如镜，  
不起波澜才能洞照万物。

Illustrated by  
紫渊羽  
绘羽空空



晋北，九条镇。  
葵花乱世刚刚开始。  
马蹄踏在冰雪上的簌簌声仿佛天籁，  
原映雪喜欢这寂寥。  
这世界，真仿佛一场幻境，  
又如悄然罩下的巨蛊，  
将他与一切外物隔绝。  
心静默无言，雪落声便清晰可闻。



身世成谜的天罗少女顾小闲，  
奉命暗杀白衣胜雪的辰月教长。

却于杂花生树的春日，  
宿命般相逢。

他不像臆想中的辰月教长，严肃可怖，  
而她，在他眼中只是一个“小女孩”。

在这个血风为帘幕的时代，  
能否放下手边藏起的利刃，  
于枝桠上共赏雨中之景？  
美景难得。

“小闲，我早知你是来杀我的。”  
“可你为何连我的事都了如指掌？”  
“我能听到所有人的秘密。  
比如说……街谈，巷议，密谋，杀机。  
甚至人心。”